

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 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本级的主要职责是：

1、贯彻落实国家及省，市，县的方针政策及国家制定的法令、法规，接受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负责组织实施。

2、制定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计划，发展教育、卫生、科技、民政、广播电视、文化事业；组织实施义务教育和其他各类教育；加强计划生育工作；推进社会保障、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工作；做好劳动管理、科普、老龄等工作。

3、负责国有资产、集体资产管理、监督及增值保值责任；保护公民私人所有合法财产，保障集体经济组织应有的自主权；监督企业和各种经济联合体、个体户认真执行国家的法律、法令和政策，履行经济合同。

4、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宣传教育，保障公民的权利；制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处理人民来信来访，调解民间纠纷；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5、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及其他经济保持平衡协调发展，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 and 生活质量。

6、加强乡级财政的监督管理，按计划组织、管理镇财政收入和支出，执行国家有关财经纪律和政策，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的

完成；做好统计工作。

7、制定和组织实施镇村建设规划；加强公用设施、水利建设和管理以及房屋土地管理和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指导、支持、帮助村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促进村民委员会民主自治。

8、协助和支持设置在本行政区域内不隶属于镇的国家机关和企事业单位的工作，监督其遵守和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9、承担法律法规赋予的其他权利和义务，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木兰县新民镇党群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创新公共服务方式，完善公共服务流程；做好政务服务的组织实施工作；组织协调本镇所属单位和县直部门派出机构依法办理进入便民服务大厅的服务事项；制定中心及大厅各项规章制度、管理办法并负责组织实施；负责对工作窗口和窗口工作人员进行管理考核；其他综合便民服务相关工作；提供党务政策咨询服务；承办党员组织关系接转、《流动党员活动证》发放、帮助流动党员落实党组织等业务；提供党员活动场所；提供党员志愿互助服务；开展党代表联络工作；开展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服务工作；其他党群服务相关工作；做好退役军人关系转接、联络接待、困难帮扶、信息采集、情况反映、立功喜报、悬挂光荣牌和八一、春节等节日及重大变故走访慰问等具体事务，搭建政策咨询、帮扶援助、沟通联系、学习交流等活动平台；其他退役军人服务相关

工作;承办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木兰县新民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的主要职责是：负责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维稳和综治方针政策，负责开展维稳和综治宣传，预防群体事件发生；承接和协助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措施，组织协调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其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相关工作；推进网格化服务管理标准化建设；依托基本网格单元开展各类服务工作；其他网格化服务相关工作；承办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木兰县新民镇乡村振兴发展中心的主要职责是：做好本镇域内产业结构调整、产业发展、项目投资、招商引资等工作；做好扶贫开发及扶贫产业项目服务等工作；发展乡村企业、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盘活现有资产资源，增加村集体经济财产性收入；做好农村土地承包管理工作，农村集体资金、资产、资源监管工作；负责各类经济组织发展的规划和组织实施；负责做好经济发展中的各项管理和 Service 性工作；负责农业农村综合服务工作；做好农村涉农新技术、新项目的推广工作，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应用工作；做好农田水利、畜牧兽医、水产养殖、林业等相关工作；指导农业生产，提出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的意见和措施；其他乡村振兴发展服务相关工作；承办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木兰县新民镇综合文化站的主要职责是：组织开展文体娱乐活动；举办各类文化艺术培训班、科普讲座、农技知识讲座等，辅导和培养文艺骨干；开办图书室，组织群众开展读书活动；搜

集、整理民族民间文化艺术遗产，促进乡村特色文化发展；指导村文化室、俱乐部和农民文化户开展各种文化活动；做好文物的宣传保护工作；负责旅游资源调查、设计开发和相关服务工作；其他综合文化相关工作；承办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木兰县新民镇综合执法队的主要职责是：承担上级政府委托或授权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权、行政强制权等；建立健全并执行统一指挥协调执法的工作机制，与县级有关行政执法主管部门进行工作沟通，统筹协调上级派驻执法机构开展联合执法等工作；参与对上级派驻执法机构的工作考核；解释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性文件；其他综合执法相关工作；承办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部门预算是包括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本级以及所属5家预算单位的汇总预算。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参公事业单位0家，事业单位5家，纳入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
1	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一级	行政	2	综合办公室、党建办公室
2	木兰县新民镇综合执法队	二级	事业	1	综合执法队
3	木兰县新民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二级	事业	1	网格化服务中心
4	木兰县新民镇党群服务中心	二级	事业	2	综合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
5	木兰县新民镇乡村振兴发展服务中心	二级	事业	2	农村经济管理服务中心、农村技术综合服务中心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
6	木兰县新民镇综合文化站	二级	事业	1	综合文化站

第二部分 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16.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2.1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教育支出	6.6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1.0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86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卫生健康支出	75.97
五、事业收入	0.00	五、农林水支出	194.59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住房保障支出	58.83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17.97	本年支出合计	1,317.97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317.97	支出总计	1,317.9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317.97	1,317.97	1,316.97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6	新民镇	1,317.97	1,317.97	1,316.97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6001	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1,317.97	1,317.97	1,316.97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317.97	1,116.68	201.2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2.12	846.42	5.7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52.12	846.42	5.7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850.90	845.20	5.7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22	1.22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6.60	6.6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6.60	6.6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6.60	6.6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86	128.8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86	128.8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73	34.7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13	94.1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97	75.9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97	75.9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70	54.7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27	21.27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94.59	0.00	194.59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94.59	0.00	194.59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94.59	0.00	194.59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83	58.8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83	58.8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83	58.83	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317.97	一、本年支出	1,317.9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16.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2.1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教育支出	6.6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1.0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86
		（四）卫生健康支出	75.97
		（五）农林水支出	194.59
		（六）住房保障支出	58.83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0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317.97	支出总计	1,317.97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16.97	1,116.68	975.78	140.90	200.2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2.12	846.42	705.52	140.90	5.7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52.12	846.42	705.52	140.90	5.70
2010301	行政运行	850.90	845.20	704.30	140.90	5.7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22	1.22	1.22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6.60	6.60	6.6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6.60	6.60	6.6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6.60	6.60	6.6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86	128.86	128.86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86	128.86	128.86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73	34.73	34.73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13	94.13	94.13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97	75.97	75.97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97	75.97	75.97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70	54.70	54.7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27	21.27	21.27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94.59	0.00	0.00	0.00	194.59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94.59	0.00	0.00	0.00	194.59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94.59	0.00	0.00	0.00	194.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83	58.83	58.83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83	58.83	58.83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83	58.83	58.83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16.68	975.78	140.9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3.43	893.43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69.55	369.55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321.35	321.35	0.00
3010102	普调工资	48.20	48.2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94.79	194.79	0.00
3010201	津补贴	189.82	189.82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4.97	4.97	0.00
30103	奖金	77.17	77.17	0.00
3010301	奖金	26.78	26.78	0.00
3010303	基础绩效奖	50.39	50.39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9.23	29.23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4.13	94.13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56	54.56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54.30	54.30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26	0.26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在职）	13.95	13.95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2	1.22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1.22	1.22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8.83	58.83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90	0.00	140.90
30201	办公费	40.31	0.00	40.31
30202	印刷费	5.00	0.00	5.00
30206	电费	1.80	0.00	1.80
3020601	办公电费	1.80	0.00	1.80
30208	取暖费	6.00	0.00	6.00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6.00	0.00	6.00
30211	差旅费	3.00	0.00	3.00
30213	维修（护）费	3.00	0.00	3.00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3.00	0.00	3.00
30226	劳务费	34.00	0.00	34.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9	0.00	6.8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13	0.00	28.1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7	0.00	12.77
3029903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0.80	0.00	0.80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7	0.00	11.97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35	82.35	0.00
30301	离休费	9.84	9.84	0.00
3030101	离休工资	9.77	9.77	0.00
3030102	采暖补贴（离休）	0.07	0.07	0.00
30302	退休费	27.75	27.75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24.95	24.95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2.80	2.80	0.00
30304	抚恤金	29.09	29.09	0.00
3030401	抚恤金	29.09	29.09	0.00
30305	生活补助	8.21	8.21	0.00
3030501	遗属生活补助	1.61	1.61	0.00
3030502	非编制人员补助	6.60	6.6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7.46	7.46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14	0.14	0.00
3030704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退休）	7.32	7.32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6.89	0.00	6.89	0.00	6.89	0.00
156001	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6.89	0.00	6.89	0.00	6.89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0	0.00	1.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0	0.00	1.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00	0.00	1.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00	0.00	1.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0.2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0
30101	基本工资	2.70
3010101	基本工资	2.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59
30201	办公费	194.5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0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01.29	200.29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消防车经费	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能够迅速出警，第一时间到达事故现场，保障新民镇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2024年县级村级经费	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39.00	3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县级村级经费，保障村级工作正常运转，保证群众文化丰富多彩。	
黑财指（教） 【2024】40号文化专项	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2.70	2.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向广大人民群众，进行宣传教育，创作文艺品，组织、辅导群众开展文化活动、普及科学文化知识。	
黑财指（产业） 【2024】30号	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1.00	0.00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1. 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 2. 国有企业不承担移交后的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 3. 国有企业新办理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	
2024年省级村级经费	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155.59	155.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省级村级经费，保障村级工作正常运转，保证群众文化丰富多彩。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新民镇人民政府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保证2024年工作顺利开展，保障镇政府和办公室正常工作的开展，负责镇政府会议的会务工作，协助镇政府领导同志组织实施会议决定事项；负责镇政府领导同志重要活动和全镇性大型活动的有关组织协调工作，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严格执行国家财务制度和财经纪律，合理、厉行节约。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工作经费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正常工作开展			保障镇政府和办公室2024年正常工作的开展。				
	社会保障缴费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保障人员工资	等于	正向	100	%	10.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占林占地面积	小于等于	反向	10	平方米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车数量	小于等于	反向	10	个(台、套、件、辆)	1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20.00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经济效益情况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消防车运行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15.00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大于	正向	100	%	10.00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收入预算1,317.9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317.9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316.9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539.17万元，下降72.88%。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没有将三大作物生产者补贴列入本部门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财政拨款上年结转结余资金为0，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支出预算1,317.9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1,116.6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29.06万元，增长25.81%。主要变动情况：在职职工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2. 项目支出预算201.2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768.23万元，下降94.9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农林水支出减少，二是目标价格补贴减少。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116.68万元，比上年增加229.06万元，增长25.81%，主要原因是在职职工人员增加，基本

工资增加，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1397.56平方米。

2024年，本部门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无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6.89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减少0.11万元，下降1.5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

化。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6.89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89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减少0.11万元，下降1.5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减少使用了公务用车次数，“三公”经费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预算有所节约。

(三)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十四、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